# 最新计生生育工作总结报告(模板8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声轻语 更新时间：2024-04-12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报告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报告。下面是...*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报告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报告。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报告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计生生育工作总结报告篇一**

今年以来，xx区计划生育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xx市计生委的具体指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针，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xx市计划生育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xx市下达的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任务，以狠抓基层、夯实基础为重点，坚持“三不变”，全面落实“三为主”方针，认真研究解决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积极探索完成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新思路、新途径。经全区广大计生干部的团结拼搏，开拓进取，较好地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各项目标任务，现将我局一年来的工作总结如下：

一、xx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主要目标执行情况

到9月末，xx区总人口数为417516人，分别为汉族人口391229人，占总人口数的93.70%;少数民族人口26287人，占总人口数的6.30%;其中：常住人口为368538人，占总人口数的88.27%;流动人口48978人，占总人口数的11.73%;农业人口44918人，占总人口数的10.76%。

全区出生人口2818人，占市下达出生人口计划的56.36%，同比减少308人，全区人口出生率6.75‰，同比下降0.91个千分点;死亡人口2024人，同比增加57人，人口死亡率4.88‰，同比上升0.03个千分点;人口自然增加782人，同比减少251人，人口自然增长率1.87‰，同比下降0.94个千分点;计划生育率99.25%，同比上升0.02个百分点;综合节育率为92.15%，比市下达的目标高0.15个百分点;独生子女领证率为60.63%，同比上升2.46个百分点;出生婴儿性别比为100:105.24。

二、完成全年人口与计划生育各项目标任务采取的主要措施

为了切实加强对计划生育工作的领导，使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落到实处。我们一是始终坚持以各级党政领导“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为核心的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和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年初，及时召开全区计划生育工作会议，区政府与乡、街道办事处及计划生育共管部门签订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乡、街道办事处按照计划生育属地化管理的要求，也都召开本辖区的计生工作会议，与居委会、村委会、共管部门、驻辖区的企事业单位，签订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做到了目标明确，层层分解，责任到人，全区上下形成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目标管理体系。二是建立严密的区乡(街)两级计划生育目标管理监督制约机制，严格进行监控考核，并实行“一票否决”制。区计生局按照评估办法对乡、街道办事处实行半年和年终检查考核制度，并注重强化平时监控。计生局干部全年至少抽出1/2时间深入乡、办事处和村、居委会指导工作，发现问题及时纠正;乡、街道办事处对所属的居委会实行月监控，季度抽样考核，半年和年终考核制度。对所辖单位及共管部门，实行半年、年终考评的制度。今年上半年，按照目标管理责任制的要求，四月份，我们对乡、街道办事处及共管部门进行中期目标检查。与此同时，乡、街道办事处检查验收了村(居)及共管部门计划生育责任目标，通过考核强化目标的落实，使计划生育工作稳步达标。三是坚持每月一次的计生例会。通过例会及时总结交流工作经验，查找存在的问题，明确今后的措施。四是为了切实强化党政领导对计划生育工作的责任意识，我们定期召开乡、街道办事处主要领导参加的全区计划生育工作情况通报会，进一步提高党政领导对计划生育工作的重视程度，把“一把手”亲自抓落到实处。五是确保计生经费投入到位。xx区是个老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差，教育负担重，财政十分困难，但由于区委、区政府对计生工作的高度重视，计生经费能够足额到位，保证了计划生育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认真落实“三为主”，巩固和提高基层基础工作水平

1、加大以《条例》、《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为主要内容的计划生育宣传力度。

今年以来，我们紧紧围绕全面落实“三为主”工作方针，始终把宣传教育放在计划生育工作的首位，开展了以“婚育新风进万家”为主题的一系列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一是注重社会宣传的效果，营造全社会人人都关心、支持计划生育工作的良好氛围。首先利用元旦、春节、元霄节的庆祝活动、慰问活动、灯展活动，进行以《条例》、《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为主要内容的的见缝插针的宣传;其次，积极开展科普电影宣传月活动。今年，在计划生育科普电影宣传活动中，共放映科普电影26场，育龄妇女、流动人口等1.3万人观看电影;第三，加强平时入户面对面的宣传。我们组织计生干部、计生助理员深入重点人群家中进行宣传，做到了“三上门”，即：送《条例》、《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上门、送生殖健康知识上门、送避孕药具上门;第四，举办大型的社会集中宣传活动。今年5月份，按照市计生委的统一部署，我们组织xx乡、11个街道办事处、部分驻区、区属20个单位，共600余人在区委中心广场举办了一次大型宣传活动，收到较好的社会宣传效果。二是注重阵地宣传教育，充分发挥阵地的宣传教育作用。今年以来，乡、街道办事处人口学校对重点已婚育龄妇女进行了《条例》、《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生殖保健知识等内容的系统化培训，共办培训班52期。另外，我们还通过开设固定宣传栏，制作永久性标语，对育龄群众进行潜移默化的教育。通过宣传，进一步增强了广大育龄群众计划生育意识，提高了计划生育的自觉性。

2、强化避孕节育措施的落实，推进优质服务

(1)扎扎实实开展服务工作。我们根据群众的要求，积极开展生殖健康系列化服务。即：婚前服务、孕期服务、哺乳期服务和三随访服务等四项服务工作，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的生殖健康权。

(2)认真开展“三查”(查环、查孕、查病)工作。自去年以来，我们每年组织区计生服务站和妇幼保健所，抽调专门力量组成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小分队，深入到各街道办事处免费为全区育龄妇女开展查环、查孕、查病工作，先后为10050名妇女做了妇科检查，为10005名妇女做了b超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疾病及时给予治疗。xx乡坚持每季为已婚育龄妇女查环、查孕一次，全年共查10800名。“三查”工作的开展，既方便了群众，又保障了育龄妇女的身体健康。

三、计划生育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困难

1、在机构改革和社区规模调整中，部分乡、街道办事处分管计生的领导和计生助理员及居委会主任进行了调整，工作不太熟悉。

2、xx区是个老城区，各方面的条件都比较差，特别是旧城改造过程中，常住人口搬迁变动大，人户分离现象严重，给计生工作造成一定的难度，增加了工作量。

3、由于流动人口具有流动性大，搬迁快的特点，一些从事商业性，临时打工人员，无固定居所，搬迁频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难度大、任务重。

4、xx区城乡结合部面广点多，xx乡24个行政村分布在城区的周边，城镇人口、农业人口和流动人口混居，增大了计划生育管理的难度。

针对以上问题和困难，我们将认真的加以分析和研究并采取有效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克服和解决。

**计生生育工作总结报告篇二**

一、明确任务，夯实各级工作责任。今年，我们先后筹备召开了全县计生工作会和计生工作业务会，分析形势，安排部署全年计生工作和阶段性重点工作，及时协调解决了人口计生工作进展中的具体困难；随后，各镇也先后召开了计生工作会，全面安排部署了全年计生工作。同时，继续实行县、镇、村层层签订党政线、计生线计生工作责任书制度，严格检查考核，把计生工作责任落实到各级、各部门和每个干部职工身上，在全县形成了部门通力合作、各级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

二、加强宣传，提高群众计生政策知晓率。一是扎实开展了计生宣传月活动。结合全县文化、卫生、科技三下乡活动，组织计生政策宣传队，深入乡镇，以村为单位，向群众宣传计生政策，开展义诊服务；同时，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等宣传计生政策。二是加强培训。在6月份，我们对全县计生专干和计生站技术服务人员、社区计生协管员进行了现行生育政策、当前计划生育面临的形势以及相关计生业务知识培训教育，收到了良好效果。各镇也充分利用人口学校，加强了对村组干部、计生中心户长和育龄群众计生政策知识的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了广大干部群众计生政策知晓率。

三、创新工作载体，深入推进综合改革。在提高计生国策认识上，继续实行科级后备干部到县人口计生局工作锻炼的制度，目前，已有40名优秀科级后备干部到人口计生局进行了为期一个月的工作锻炼，提高了干部应对计生工作及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能力。在工作措施上，实行了农村二孩户夫妻自主选择落实长效绝育措施以奖代补政策，对农村生育二孩户育龄妇女落实长效绝育措施实行一次性奖励3000元的以奖代补政策，上半年，对84名落实长效绝育措施的农村育龄妇女进行了奖励，提高了节育措施落实及时率。在工作考核上，制定了《县xxxx年人口计生工作考核办法》，明确了人口计生工作的考核方式、考核内容和奖惩标准，使人口计生工作的考核公开透明、公正合理、具有较强的操作性。

四、突出规范管理，筑牢基层网底基础。坚持工作重点下移，在扎实开展“阳光统计”示范单位创建活动和“分类管理、升级进位”活动的基础上，在村组（社区）采取分类监管，抓两头、促中间，抓督导，提质量，强化“村为主”战略，根据新的工作要求完善村规民约，持续提高计生村民自治能力。在软件资料管理上，按照全市计生工作基层基础业务工作会议精神，深入镇、村调查研究，结合我县计生工作实际，对镇、村计生软件资料进行了科学分类，增加了计划生育五项办事程序和诚信计生政务公开栏，进一步规范了基层计生软件资料，镇“三表十一册”和村“一单一卡一册三牌三盒”健全，确保了人口计生统计数据的准确可靠。软件资料管理的逐步完善和规范，有效减轻了基层计生干部工作负担，简化了群众办事程序，各项计生工作质量指标均有所提升。在人口计生信息化建设中，严格人口信息的采集、核实、更新，确保计生数据详实准确；以数据库更新、“一证通”项目应用为重点，加强人口数据库建设，全面提高人口计生信息化水平。继续加强与公安、民政、卫生、统计等部门的协作，促进人口信息资源合作共享，提高人口计生信息应用率。在常规性业务检查指导中，突出质量指标的抽查考核，确保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三查”到位率、节育措施落实及时率、统计准确率等“四率”达标。通过规范管理，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县指导、镇负责、村为主、组配合、户落实”的统筹解决人口问题新机制。

五、优化服务质量，扎实推进两项工程。一是大力实施母亲健康工程。以查病为突破口，强化“三查”服务，提高治疗率，精心组织实施了第三轮母亲健康工程，累计完成已婚育龄妇女健康检查23990人（次），检查率达93.6%，查出患病妇女7807人，治疗7195人，治疗率达92.16%，农村重点对象“三查”率和节育措施落实及时率分别达到99%和98%以上。二是全面实施优生促进工程。我们充分整合计生、卫生医疗资源，通过抓宣传、抓动员、抓培训和抓服务，增强了育龄人群的生殖健康和优生优育意识，全县服务目标人群1096对，现已服务990对，服务率90%；筛选计划怀孕高危人员325名，高危人群筛选率14.8%；实现优生科普知识宣传8000人次，优生咨询指导服务1980人次，提升了出生缺陷干预预防工作实效，减少了出生缺陷发生。

六、强化综合治理，规范流动人口管理。坚持流动人口管理“一盘棋”思想，全面推进“镇流管办—街道办—社区居委会—市场办责任人”的集贸化市场网格化管理模式，夯实流动人口计生工作责任。强化协作联动。各有关部门继续完善流动人口“五包五落实”和“四个一”等有效管理办法，健全统计、汇总、信息通报等制度，在社区建设、就业培训、劳务输出、房屋出租中，都落实好婚育、计划生育等情况登记，做到源头把关、情况互通、综合管理。强化同等服务。全面推行流动人口“一证通”工作，使流动人口在政策宣传、优生优育和生殖健康基本公共服务方面与当地人口享受同等服务，将免费出生缺陷干预逐步向流动人口延伸，推动人口计生公共服务向均衡化、普惠型转变。强化信息运用。继续开展流动人口基础信息动态监测工作，做到人口数据库及时更新，实现流动人口计生信息实时变动、异地查询、跟踪管理和服务，提高了信息更新率、反馈率、交换质量等信息化运用水平。

七、完善惠民政策，形成有效利益导向。开展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建设的探索和尝试，逐步构建起了惠及全县计生户的全方位的利益导向和社会保障新体系。一是促进奖扶、特扶提标扩面。xxxx年全县上报计生奖扶对象3531人，新增计生奖扶对象852人。其中，国家奖扶对象3075人，农村独女户奖扶对象195人，计生家庭特扶对象219人，国家奖励放弃二孩生育42人，县上奖励放弃二孩生育10人（20xx年1月1日前出生），年内共发放奖扶金564.54万元。二是加大计生贫困救助力度。年内筹措资金394.99万元，为151户失独家庭发放补助金323万元；为4115名农村和城镇无业居民独生子女发放保健费39.87万元；为103名城镇无业居民发放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12.72万元；投入资金14万元为部分独生子女及基层计生干部办理了计生意外伤害保险；为18名计生贫困大学生发放助学金5.4万元。三是严格落实计生奖励政策。投入资金63.6万元，全面兑现了xxxx年度农村育龄妇女计生手术费36万元；特别是为了促进长效节育措施落实、消除工作隐患、降低政策外生育发生率，我们对全县农村二孩户夫妻自主选择落实长效绝育措施的全部落实了以奖代补政策，对84名农村育龄妇女每户一次性发放了3000元的奖励共25.2万元。四是完善优先优惠政策。对计生家庭，在新农合、就医、子女教育、发展生产、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当地镇村都优先予以照顾扶持。今年，我们就在新农合参保过程中，为农村18周岁以下的11736户计生家庭28849人补贴参合资金28.85万元，并为15户计生家庭创业工程示范户发放奖励补助金3万元。

八、坚持依法行政，着力构建和谐计生。坚持以构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依法管理新机制为重点，紧紧围绕“普法、规范、维权、监督”四个关键环节，严格执行“七不准”的群众工作纪律和“四不做”的节育技术服务工作要求，不断规范计生干部的执法行为。结合“三问三解”、“三评一”等活动，通过召开座谈会，发放征求意见表、开展民主评议等形式，查找和梳理镇、村在计划生育依法行政中存在的突出问题，重点解决社会扶养费征收、政策外生育查处、计生基层基础管理和避孕节育技术服务工作中存在漏洞等问题，进一步规范了基层基础管理和技术服务工作。继续开展诚信计生和阳光计生创建活动，实行计生政务公开、村务公开，建立计生工作“有奖举报”制度，信访接访率、结案率达到100%，群众对计生工作满意率有新的提高。

**计生生育工作总结报告篇三**

量化各项工作指标，实行层层负责，责任到人的考核、激励奖罚制度，以鼓励先进，督促后进，不断提高我区计划生育工作整体水平。下面是小编收集整理的计生办计划生育

工作总结

，希望能帮到你。

今年来，我区的计划生育工作以“强化依法管理、完善服务体系”的主题为指导思想，紧紧围绕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

责任书

规定的各项指标任务以及区委、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结合我区工作实际，狠抓基层落实，圆满完成全年工作目标。

a、城区综合节育率达91.04%;

b、农区已婚育龄妇女落实长效避孕措施率比例达90.05%;

c、避孕药具应用率达到96.02%;

3、出生婴儿性别比为107：100;

6、城区计划生育合格居委会达100%，农村合格村委会达86%;

7、人口出生统计误差为3.89%;

8、依法行政，无严重违法事件发生;信访处理及时率达 90% 以上;

9、全年完成《月湖政务》信息 8 条;

在完成上述工作目标的基础上，我们班子携全体干部在一年中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领导重视，努力探索，不断开拓社区优质服务新领域。

我区启动了“以人的全面发展为中心，以技术服务为重点”的优质服务工程，把群众的需求作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的拓展方向。以城市社区建设飞速发展为契机,促使人口与计生工作融入到社区、服务到社区、落实到社区，出台了相关文件，进一步明确了社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以人为本，全面服务”的宗旨，借助社区服务中心这块平台,开展了一系列的优质服务工作。为示范社区居委会、社区计生服务站制作了形式新颖、色彩艳丽的图板160余块，内容包括：计划生育服务指南、避孕节育知情选择、社区卫生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内容、社区居委会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内容、社区计划生育组织机构网络图。同时还为社区居委会配置了计划生育图书柜、避孕药具专柜和新型避孕药具展示柜，建立了社区宣传教育、技术服务阵地。社区居委会征订了大量的《中国人口报》、《人口之窗 》，使社区居委会干部能及时了解计划生育政策、动态，熟悉掌握计划生育工作方法、要点，以此增强计划生育宣传教育的辐射功能。为广大居民群众印制了“社区计划生育服务指南”宣传折页10000余份，公开了办理有关计划生育证件的程序、有关计划生育服务的内容和服务部门的电话号码，使广大居民群众能够方便、快捷的享受到基本的生殖保健服务，提高了计划生育宣传教育的品位，拓展了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渠道。利用社区优生优育、生殖健康培训中心这块宣传阵地，针对不同人群开展了一系列的培训工作。首先，对全区的计划生育干部和社区居委会主任加强了培训，培训的内容有：人口统计知识、优生优育生殖健康知识等，从而为社区各项计生工作的开展奠定了扎实的基础;其次对新婚待孕的夫妇在领取《生育证》之前进行优生、优育、优教培训。在社区服务中心开办了计划生育服务室，为群众提供办证、咨询、发放药具等服务。目前，在政府领导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社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工作已取得显著成效，得到了各级领导的认可和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

我区引入了“福施福”，“斯利安”等出生缺陷干预工程，为我区降低出生婴儿缺陷率奠定了基础。在农区，以乡镇服务站为纽带，以村服务室为基础，扎扎实实地开展对广大群众的优质服务，努力满足群众的需求。

(三)、认真组织《人口与计划生育法》、《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的学习、宣传、培训，不断强化依法管理和依法行政的意识。各街道办事处计生办全体人员、各社区居委会全体干部约百余人参加了培训，培训内容主要是：《人口与计划生育法》、《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及人口统计、优质服务、宣传报道、药具管理等。通过培训，增强了大家学法、懂法、执法的意识，为进一步落实国策，依法行政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区计生局、各乡镇、街道办事处计生办也加大了学习培训力度，分期、分批逐级培训到村、居。其次，营造强大的宣传声势和舆论氛围。区计生局在充分利用报纸、各种媒体宣传《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的同时，为各村、居、驻区单位配置了《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干部读本和《人口与计划生育法》挂图，共配置书籍2024余册，挂图300多幅，并利用各级人口学校开设《人口与计划生育法》讲座，使全区成年人口普遍接受一次培训。为了进一步扩大宣传影响面，区计生局利用公交车人流量多、流动性快、信息传播远的窗口宣传效应，在主要干道悬挂了《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宣传标语牌，在全市范围内形成了一道宣传《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的靓丽风景线，突破了区域的局限性。再次，开展大型的宣传咨询活动，掀起宣传《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的热潮。利用“三下乡”、“四进社区”及节假日时间，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活动及免费义诊的形式，开展大型的街头巷尾宣传咨询活动;与驻区单位相联手，在社区居民、职工群众中开展了声势浩大的宣传活动，累计向群众发放《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宣传品上万份;还举办了《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知识竞赛。我局在老屋村开展了一次面向农民群众的宣传活动。通过多形式、多渠道、多角度的宣传，使《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四)、加强作风建设，严明奖罚制度，落实目标管理，全面提高基层工作水平。为了全面加强我区计划生育的基础工作，我局量化各项工作指标，实行层层负责，责任到人的考核、激励奖罚制度，以鼓励先进，督促后进，不断提高我区计划生育工作整体水平。在去年明显示范效应下，今年又继续与相关责任人签订了奖罚目标责任状，以促进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居安思危，勇于开拓，不断进取，全面发展。为切实落实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中规定的计划生育部门目标，我局抽调了多名计划生育干部下去检查对我区的乡镇、街道办事处的计划生育工作进行了督查，并及时将督查情况通报，进一步引起乡镇、街道办事处领导对计生工作的重视，加强了对村居工作的经常性督促和指导，为全面完成全年计生工作目标打下了基础。

(五)、依托驻区单位开展计划生育宣传与服务。积极与社区内的企业联手，倡导婚育新风进企业、营造企业计划生育宣传舆论氛围。各街道办事处纷纷组织活动积极参与，社区与驻社区单位联手开展了“计生进社区”大型街头宣传、咨询活动，发放《人口与计划生育法 》宣传单2024余份、避孕药具价值500余元，展出图板40块，咨询人数累计达100余人。 联合共管单位，健全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网络。为充分发挥和调动广大基层计生干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计划生育依法管理和总体服务水平，切实加强我区计划生育工作，我区制定并实施了《月湖区村(居)计生主任(专干)实行区管、乡(街)聘、村(居)用的实施办法》，公开选拔具有较强事业心、责任感，有一定文化程度的人担任计生专干，通过奖罚机制，激励计生干部奋发有为，以此推动我区计生事业向更高目标迈进，有力地促进了人口与计生综合改革和加快实现工作思路与工作方法的转变。

我局牢固树立全区一盘棋的战略思想，抓好计生工作的同时，积极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部署的其它工作。1、高度重视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把它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调整了创建领导小组成员，并配合开展了“除陋习，树新风”与“周五大扫除”等精神文明创建活动;2、严格落实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未出现一例重复上访、越级上访、赴省、市集体上访及重大、异常、突发等群众上访事件，确保了社会稳定;3、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及时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工作，并按要求反馈办理情况。办理人大、政协的建议和提案认真、及时，回复率达100%;4、进一步统一思想，振奋精神，狠抓落实，全年引进资金640万元，超额完成招商引资任务;5、为所帮扶的童家镇里屋村(居)委会解决发展中的难题，得到当地村民的普遍好评。

200x年，##街道计生办以党的xx届代表大会精神为指针，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决定》精神，按照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在市、区计生委的指导下，在街道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经过计生办同志们的共同努力，进一步加强综合治理、强化依法行政、深入开展计生优质服务，进一步提升和打造“知心计生”工作品牌，深化开展“知心大姐在行动”主题活动，取得了令人满意的成绩，圆满地完成了区政府下达的各项指标，为促进地区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效保障。

目前，我街道下辖9个社区，39个企事业单位，总人口51133人，其中常住人口47495人，流入人口3638人，流出人口162人，已婚育龄妇女6758人。人口与计划生育统计准确率达100%。

通过改革创新工作机制、工作理念、工作方法、工作体系，全面实现了全年街道人口与计生工作目标：

1、育龄人员属地管理到位率100%。

2、统计准确率100%。

3、符合政策生育率：今年上报出生319人，符合政策生育319人，上报往年(xx年年)违法生育1人，计划生育率为99.68%。

4、自然增长率3.48%。

5、独生子女领证率为99%。

6、社会抚养费征收：本年度应征收社会扶养费75534.8元，已征收75534.8元，征收到位率为100%。

7、独生子女保健费：943户，发放金额47340元。

8、低保户独生子女奖励：31人，发放金额18600元。

9、独生子女死亡伤残户奖励：62户，发放金额74400元。

10、生育证审批办理：办理一孩生育证57个，审批上报二孩生育证24个。

11、优生遗传检测：参检242人。

12、生殖健康普查：5551人，普查率91%，检出疾病1907人，疾病检出率34%。

13、综合改革工作：知心大姐活动的相关内容。

14、流动人口持证、验证：流动人口应持证1631人，已持证1490人，持证率91.4%，验证率100%，与房屋出租户签订

合同

3638份，合同签订率100%，wis信息准确率98.2%，流入人口wis信息提交率100%。

15、药具发放到位率100%，随访率100%。

16、继续深化“知心计生”品牌打造工作，全年重点开展的“知心大姐在行动”活动有声有色有成果。

(一)领导重视，责任落实，全面推进计划生育综合改革

(二)明确目标，强化服务，“知心大姐在行动”活动贯穿全年

1、“知心计生”品牌深化活动——“知心大姐在行动”活动的四种形式

为了进一步提升我街计划生育工作水平，强化“知心计生”品牌的美誉度，街道今年继续在全街范围内开展“知心计生”系列活动之“知心大姐在行动”活动，我街的“知心大姐”内涵涵盖全街各类专职或兼职从事计划生育工作的女性、计划生育协会女性会员、志愿者服务队女性队员。全街“知心大姐”以“包片服务”、“结对服务”、“维权服务”与“精细化服务”四种活动形式开展服务。

(1)包片服务：“知心大姐”与社区计生办签订

承诺书

，承诺在本年度内为某一条街、某一栋楼、某一单位的全部育龄女性提供优质计生服务。责任期满时写出服务小结上交社区计生办，并汇总到街道计生办。

(2)结对服务：“知心大姐”以志愿者身份与重点服务对象结对帮扶。帮扶情况通过社区向街道计生办汇总。

(3)维权服务：“知心大姐”重点为辖区内的女性开展维权服务。

(4)精细化服务：以街、社区计生办女性工作者为主的“知心大姐”注重计生服务各环节服务。服务情况通过报表形式汇总。

2、“知心大姐在行动”活动具体服务内容

(1)生活服务服务：生殖保健、避孕节育、妇科检查、环情检查、病情检测、妇科病治疗、不孕症的防治、关爱男性等。

(2)优生优育服务：生育证办理发放、孕期检查、孕情检查、b超、出生缺陷干预、随访服务等。

(3)女性维权服务：关爱女孩、计划生育丈夫有责等。

(4)生产帮扶服务：扶贫帮困、扶助生产等。

(5)参与和监督活动：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独生子费保健费发放、落实奖励扶助政策等。

(6)宣传教育服务：现行政策宣传、树立婚育新风、生殖保健科学知识、对违返政策者进行教育等。

3、“知心大姐在行动”活动成效显著

街道首先下发红头文件，对“知心大姐在行动”活动进行了有效计划与安排，建立了“知心大姐”花名册，组织了四次‘知心大姐’业务培训班”，发放相关文件，举行优质服务讲座，交流工作经验。使“知心大姐在行动”活动的有声有色，取得了令人欣喜的成就。为此，街道专门编写了《东风路街道“知心大姐”先进事迹简介》材料，并广为宣传。

贯穿全年的“知心大姐在行动”活动的开展，树立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崭新形象，“知心大姐”们用宣传教育以理服人的方法，依法行政公平待人的方式、政策推动以情感人的方法，使全街计生工作者成为新时期最可爱的人，育龄妇女们则把“知心大姐”当成自己的“亲人”。原来是计生工作者去找她们，现在变成了互相找，大大促进了工作的开展，充分体现了更新“服务”理念的良好效益。反过来大大促进了了全街依法行政，有效保证了计生工作者依法履行职责，保证了居民依法规范生育行为，从而保障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健康发展与长治久安，有力地促进了家庭幸福、民族繁荣、全街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为和谐开福创造了良好的人口环境。群众普遍反应：“东风路街道的‘知心大姐’是我们甜蜜事业的传播者，是新时期最可爱的人，是春风化雨的温馨使者。”。

与此同时，街道多次开展生育关怀活动，走访慰问了50多户计划生育独生子女特困户，送去了慰问金8000多元。组织协会会员开展5.29活动，在东风一村组织100余名协会会员开展计生知识抢答赛;在德雅村梦翔幼儿园和王家垅小精灵幼儿园组织100余名小朋友文艺表演。

(三)统筹管理，协同工作，有效整合辖区资源

(四)加强宣传，政策推动，群众婚育观念大转变

(五)夯实基础，完善制度，推进计生信息化管理

1、全面实施计划生育政务公开和居务公开。

2、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律法规的学习。

3、加大对违法生育的处罚力度。

4、抓重点，突难点，加强对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的管理。

5、强化统计质量，充分发挥信息服务功能。

6、强化内务管理，做到一目了然。

**计生生育工作总结报告篇四**

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是新时代、新阶段、在面临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的时期，开展的一项系统工程。扎实有效地开展好此项活动，人口计生局党组深感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为此，我们几次召开党组会，多次深入基层实地调研，研究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并于10月12日召开了系统全体党员干部参加的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动员大会。会后，各支部、各站层层动员，紧密联系自己的工作实际，回顾过去工作，开展座谈，广泛调研，把学习实践活动逐步引向了深入，迅速掀起了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的热潮。

为确保学习实践活动扎实有效开展，我局还专门成立了局党组书记任组长的学习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各基层党支部也成立了相应的组织机构，自上而下制定了既富有人口计生特色又符合科学发展要求的《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实施方案》，又在系统内形成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为学习实践活动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我局坚持把理论学习作为学习调研阶段的中心任务来抓，购买了大量的学习资料和光盘，采取集中学习与自学、系统学习与专题学习相结合的方式，重点抓好了以下四个方面工作：

一是每周一上午组织机关全体人员集中学习，重点包括党的十七大报告、科学发展观重要论述摘编、中央有关文件、胡锦涛同志的重要论述以及有关学习材料，进一步深化了党员干部对科学发展观的认识。

二是开展“领导干部上讲台”活动，从局领导到干部每人都撰写了有价值、有意义、有内涵的讲课稿，轮流上台讲课，既对普通党员起到了先锋示范作用，又营造了领导带头学习的.良好氛围。

三是认真抓好党员干部的自学，每名党员每天写好不少于400字的读书笔记，每月撰写不少于的体会文章。

我局坚持在学习中深入实践，在实践中深化学习，把实践特色贯彻学习实践活动全过程，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实践活动，使学习实践活动成为了统一认识、解放思想的过程，成为了解决问题、促进工作的过程。

一是开展调研。局领导、干部经常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开展走访、座谈等形式多样的调研活动，形成了有价值、有实际意义的调研成果材料，涵盖了人口计生技术服务、行政管理等多方面的内容，为人口计生事业发展指明了方向。

二是开展问卷调查。10月21至25日，我局开展了问卷调查活动，向系统内党员、干部、普通群众、发放调查问卷100张，收回67张，对收回的问卷进行了集中梳理，筛选出有价值、有意义的意见和建议20多条，为今后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好的借鉴。

“以人为本”是科学发展观的核心,也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集中体现。在学习实践活动中，我局始终坚持把解决“百姓企盼、群众急需、社会关注”的难点问题放在首位。在广泛调研、科学论证的基础上，我局将集中力量为人民群众办好以下四件事：

**计生生育工作总结报告篇五**

20xx年以来，我市人口计生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高度重视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帮助和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下达的责任指标，不断拓宽思路、加大措施、狠抓落实，保持了健康发展态势。主要工作如下：

（一）加强领导，坚持综合决策

市委、市政府继续高度重视人口计生工作，坚持把人口计生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领导，强化责任。一是认真谋划三高问题治理措施。市人口计生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学习省委书记尤权批示精神，全市各级迅速组织学习，在今年召开的各类会议上均对这项工作进行重点部署。市人口计生委组织人员深入基层开展“三高”问题调研，提出福州市治理“三高”问题的初步方案。各县(市)区也结合实际，认真谋划“三高”问题应对措施。市人口计生委、市计生协会联合开展调研文章交流评选活动，对“三高”之一的性别比偏高问题进行专题讨论。二是加大计生一票否决力度。20xx年以来全市共对1395个申报评先评优单位进行审核把关，否决27个单位；对4826个申报评优评先个人进行严格把关，否决30人，严把评先评优“计生关”。

（二）狠抓落实，夯实人口计生工作基础

一是全面推进出生人口清理核查工作，今年6月市人口计生委召开全市出生人口清理核查工作推进会，动员督导各县（市）区抓好落实，提高统计准确性。二是进一步强化督查工作，7月起市人口计生委组织开展为期两个月的人口计生中期督查工作，对照今年省考核标准对各县（市）区人口计生工作进行全面督查，帮助基层进一步规范运作，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成效。三是强化宣传教育工作，积极拓展宣传载体，市人口计生委在福州电台开设每周一期的《人口与计生》专栏；在《福州日报》开设每月一期的“人口与计生”专栏；在福州电视台开设每季度一期的“和谐计生·服务当先”计生专栏；积极开展关爱女孩行动十周年系列宣传活动，加大新闻媒体报道力度。继续抓好人口文化阵地建设，长乐市建设了以人口服务大厅、人口文化园为特色的青山人口文化示范村，闽清县先后建成了多个集休闲、娱乐、教育为一体的人口文化公园，营造了浓郁的计生宣传氛围。

（三）强化措施，抓好人口计生重点工作

一是继续强化社会抚养费征收工作。市人口计生委联合财政、监察、审计等部门在我市6个县（市）区开展社会抚养费征收情况检查，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社会抚养费管理工作的通知》，督促指导基层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确保征收程序合法，征收资金安全。二是加大性别比治理工作力度，努力营造男女平等、严禁“两非”的舆论氛围，持续推进部门联动，市人口计生委与市卫生局组成2个督查组对各县（市）区和公立医院开展整治“两非”专项巡查。同时加大对“两非”案件的查处力度，今年（计生年度）全市登录在两非案件信息管理系统中已查处的两非案件共250例。一些地区也采取了有力措施强化这项工作，晋安区抽调公安、计生、卫生人员集中办公、联合办案，切实加大工作力度。

（四）优待计生，健全完善利益导向机制建设

认真组织实施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开展计划生育小额贷款贴息帮扶工作，实施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计生特别扶助和对独生子女父母、生育两个女儿后绝育的农村夫妇一次性奖励制度，推进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1-9月份全市共有66402人参加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群覆盖率为76.77%。此外，我市还认真组织实施三项惠民政策：一是认真开展20xx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子女中考加分工作，今年共为4157名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子女落实中考加三分的待遇；二是落实计划生育失独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目前全市大部分县（市）区已根据各自的财政情况将扶助标准提高至800-1000元；三是研究出台《福州市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关于开展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爱扶助行动的意见》。部分县（市）区也积极出台政策扩大受惠面，如马尾区实行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城乡一体化，并提高了奖励扶助标准。

（五）多措并举，强化流动人口服务管理

扎实推进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服务均等化工作，组织实施流动人口家庭发展行动，以市人口计生领导小组名义出台《福州市实施流动人口家庭发展行动全面推进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工作方案

》，加强部门间统筹配合，推进流动人口在居住地充分享有均等化的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健全完善“一站式”、“一证式”服务管理模式，全市整合2243名社区协管员，成立619个流动人口“一站式”综合服务管理中心。实施流动人口节育奖励制度，对在我市居住并接受管理半年以上，遵守计生政策自觉落实节育措施的流动人口育龄夫妻给予200-500的奖励。积极开展流动人口计生关怀和巡检清查活动，充分利用春节前后有利时机，适时采集流动人口计生信息，落实计生优质服务。推行流动人口一孩生育服务登记便民服务机制，20xx-20xx年福州市已承诺办理一孩生育服务8630人，圆满完成20xx年国家流动人口动态监测任务。提升统计质量和网络化协作水平，制定《流动人口计生工作考核调查及评分表》，每季度对各县（市）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情况进行通报分析。

（六）积极推进，着力提升人口计生服务能力

一是加强人口计生基层队伍建设。我市设立乡（镇、街道）计生办主任岗位责任奖和计划生育工作者贡献奖，督促指导基层切实将相关待遇落实到位，稳定基层队伍。仓山区设立绩效考评奖，补充基层人口计生经费，并对绩效考评优胜者予以奖励，也较好地调动了基层计生干部的工作积极性。此外，为着力解决基层人口计生干部特别是卫技人员短缺问题，罗源县公开招聘30名卫技人员，闽清县采取统招、调剂、轮岗等多种方式进一步加强了基层计生工作力量。二是继续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积极推进省、市、县、乡、镇五级计生网络全覆盖工程，鼓楼、台江等地已经实现了社区全覆盖，福清市基本实现市、镇、村三级信息网络全覆盖；积极推进部门数据融合共享工程，通过福州市民网平台，更好地为市民提供人口计生信息在线咨询、办证等服务；深化人口信息系统数据建设，目前我委全员人口数据库在数据覆盖率、数据完整率、逻辑准确率、数据一致率、数据更新及时率五项评测指标中都达到了国家甲级标准。

（七）依法行政，加强人口计生行业作风建设

一是加强依法行政工作。组织开展简化办证工作落实情况监督检查，确保《福建省生育服务证管理办法》落实到位，杜绝行政不作为或推诿扯皮现象，切实解决群众办证难问题；加快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推行网上预约办证、发放证件、落实奖惩等，提高执法效率和质量；开展再生育审批、社会抚养费征收和行政处罚等三类行政执法案卷的评查，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二是积极推行阳光计生、诚信计生，全面规范和推进村（社区）计划生育公开工作，全市大部分村（社区）都设立了涵盖计划生育政策、服务维权方式、办证流程、计划生育村规民约和计划生育信息等内容的人口计生宣传公开栏，规范率达95%，以公开带动服务、以公开规范行为、以公开促进廉洁。三是持续推进“三服务”活动，从3月份开始市人口计生委组织委机关、协会、直属单位全体党员干部职工深入基层开展以查民情办实事、结对帮扶、社区服务为主要内容的“三服务”活动，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提高群众满意率。

在取得一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人口计生工作形势依然不容乐观，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打击“两非”力度全市不平衡；二是人口统计信息不够真实；三是社会抚养费征管用工作有待加强；四是信息化建设仍需加强， pis系统数据的真实性还有待提高；五是相关部门协调配合仍有待加强，等等。

20xx年，我市的人口计生工作要以党的xx大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按照市委、市政府和省人口计生委的决策部署，统筹解决人口问题，切实稳定低生育水平，努力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确保省定责任目标完成。

一要继续加强领导，严格实行“一票否决”。要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一把手负总责、一票否决制度不动摇，各级人口计生部门要积极争取党委政府对人口计生工作的支持，做到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确保责任、措施、投入到位。健全人口计生目标责任制，落实责任目标追究制，严格实行“一票否决”。持续加大对人口计生工作的投入力度，确保法律法规规定的各项奖励扶助、优惠政策等刚性需求的经费落实到位。

二要狠抓落实，夯实基础。强化社会抚养费征收工作，突出抓好名人富人违法生育的大额征收工作。今年市人口计生委将继续加强对异地征收、申请法院强制征收等工作的督查指导工作，指导基层做到正确行使委托征收权限，规范行使自由裁量权，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维护计生国策的严肃性。

三要继续强化宣教工作。全面加强国策宣传工作，充分利用市电视台《和谐计生·服务当先》栏目，以及市电台、福州日报开设的计生专栏等宣传媒介，开展计生国策宣传，营造浓郁氛围。组织实施宣传精品战略，继续抓好人口文化园建设。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人口计生宣传工作，认真组织开展节假日宣传，整合媒体资源进行主题宣传，美化户外宣传环境打造景观宣传，直接面对群众开展入户宣传，努力提高育龄群众对计生知识的知晓率。

四要努力提升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水平。全面推进流动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继续实施流动人口在流入地落实节育措施的奖励优待制度，开展流动人口关怀关爱活动，进行有针对性的宣传、走访和慰问。巩固完善流动人口“一盘棋”工作机制，推进流动人口综合治理工作。针对城乡结合部、城市新建社区、产业园区、集贸市场等流动人口集中、工作比较薄弱的场所，加强城市流动人口公共卫生和计生服务管理体系建设；通过层级监管和考核评估，使流入地和流出地切实落实管理责任和各项服务措施；继续强化全员流动人口统计、信息分析应用和国家流动人口动态监测工作，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

五要加强人口计生利益导向建设。指导基层制定有利于计划生育家庭的政策，做好各项奖扶制度所需资金的规划、安排工作，确保法定奖励兑现到位。认真开展计划生育小额贷款贴息帮扶工作，继续实施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计生特别扶助和对独生子女父母和生育两个女儿后绝育的农村夫妇一次性奖励制度，全面推进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积极推进计划生育失独家庭的特别扶助制度。强化与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进一步加强政府普惠政策与计生优惠政策的衔接。

六要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大力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和“关爱女孩行动”，引导群众树立科学、文明、进步的新型生育观。继续加大与公安、卫生、药监等部门合作，加大“两非”案件的查处力度。积极构建区域协作打击“两非”工作机制，积极开展整治两非区域协作工作，形成区域联动打击“两非”格局。

七要切实提升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简化办证程序，进一步完善首问责任制、办证承诺制，试行委托办证制、网上预约办证制，加强监督检查，杜绝行政不作为或推诿扯皮现象，切实解决群众办证难问题。加强基层信访工作，切实落实信访工作会议、领导接访日、领导包案、首办责任、归口办理、举报奖励等六项信访工作制度，做好接访、息访工作。

八要加大政风行风建设。扎实开展“阳光计生”和“诚信计生”活动，全面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政务公开、村（居）务公开、办事公开的规范化建设工作。继续开展“四项评议”活动，不断完善12356阳光计生服务热线，进一步落实行风监督员、实名有奖举报、社会舆论等监督制度。在全市人口计生系统中积极倡导说实话、报实数、办实事的工作作风，树立人口计生工作的良好形象。

九要深入开展党建工作。注重做好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持续贯彻落实xx大精神，推进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机关党组织；深入推进机关党建“1263”工作机制建设，深化机关党建品牌建设；深入开展文明创建工作，推进构建文明和谐机关。

**计生生育工作总结报告篇六**

202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和省人口计生委的指导下，全市人口计生系统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打造东方品质之城、建设幸福和谐杭州”的总体要求，按照省、市下达的人口计生目标责任制考核任务和市人口与计划生育领导小组会议提出的要求，坚持以创新促发展，以服务惠民生，勇于创新思路，大力推进改革，狠抓责任落实，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

2024

年，全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主要指标执行情况良好。根据计划生育统计报表显示，

1-12

月，全市出生人口有

62548

人，其中计划外出生

1915

人，计划生育率为

96.94%

，控制在了省政府下达人口计划

7.3

万之内。全市多孩违法生育率为

0.23%

，控制在了省定

0.5%

的考核指标之内。全市户籍人口出生人口性别比为

105.24

，继续保持在正常范围。

2024

年

10

月至

2024

年

9

月，全市免费婚前医学检查率为

91.66%

，免费孕前优生检测率为

95.52%

，均高于省定

80%

的考核指标。

精心组织开展计划生育咨询、随访、生殖健康检查和手术服务。据统计，

2024

年，全市开展服务

172

万人次，落实三级随访服务

16.8

万人次，开展计划生育手术服务

3.08

万余例。全市已婚育龄妇女的生殖健康和优生知识普及率达

97.23%

，免费享有计划生育

/

生殖健康服务覆盖率达

90%

以上。在实施优生“两免”的基础上，全面推广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简称“国免”）项目，强化项目规范化操作，组织浙江省临床检验中心专家对市、县两级实验室质控进行督查。

2024

17

批（次）

346

人（次）。

借助“

5

·

29

会员活动日”、“

7

·

11

10

集“最美计生人”专题片在杭州电视台播出，制作了

20

期专栏节目在《华语之声》电台播放，设计制作了

6

个计生动漫宣传片，以及一些公益宣传标语在

6000

116

125

个，争创了省级示范点

12

个。组织开展青春健康教育进学校、进工地、进社区、进企业、进流动人口集聚地“五进活动”，通过举办讲座等形式讲授青春健康知识和技能。

认真执行农村奖扶和计生家庭特扶制度

,2024

年，全市计生奖励扶助对象为

36812

人，奖扶金额为

3533.95

万元，计生特别扶助对象为

6085

人，特扶金额为

1460.4

72

3038

个村（居）中有

3023

个村（居）制订了村规民约，有

3011

8

月份，市人口计生领导小组会议，对市人口计生委代拟的完善我市计生特扶制度方案进行了讨论研究。

12

月

25

日，市府办行文下发了《关于杭州市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实施意见的补充通知》，加大了对计生特殊家庭的扶助力度。

116

件，来访

153

件（次），电话访

1870

件（次），电子访

1119

件（次），按期结案率、优质结案率均达

100%

。严格实行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度，共审核

21

批（次）

825

家单位和个人，共否决了

10

家单位和

7

名个人。

1%

99%

，主要数据项准确率达

90%

66%

的网格长由计生协会干部担任。对

2024

年以前的国家级、省级示范村（居）进行了回头看。去年，全市有

13

个村（居）荣获全国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居）称号。加强计生协会组织建设，积极在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和流动人口聚集地建立计生协会。完成市计生协会“三定”工作，各区、县（市）计生协会“三定”也取得新的进展。

2024

年，全市共开展非法行医检查

471

次，取缔非法行医点

490

家，对

76

家无证行医点进行了行政处罚，处罚金额

37.26

万元，移送公安机关案件

8

例；全市查处“两非”案件

16

起，处理违法人员

13

人。

3400

个免费避孕药具发放点，其中

24

小时免费发放点

35

个，另外，设立避孕药具自动售套机

1740

个。今年以来，为

89.5

万人次外来育龄妇女提供了免费计生技术服务，为

408

例符合条件的外来产妇提供了住院分娩补助。

认真做好人口计生、卫生机构重组背景下的思想统一和人心稳定工作，确保思想不乱、人心不散、工作不断。强化计生干部能力素质培训，举办了一期区、县（市）人口计生局局长研修班、一期新闻宣传（信息）工作培训班、两期避孕节育技术培训班、两期计生指导站及乡镇（街道）计生服务站技术人员培训班、三期乡镇（街道）计生办主任培训班。同时，选送计生技术人员赴省、市医疗单位及科研机构进修学习，组织开展计生科技大练兵等活动，提高计生队伍的业务技能和整体素质。

立足于杭州市情，着眼于未来发展，紧紧围绕服务人口、服务家庭、服务决策，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协作配合，开展人口发展战略研究工作。

2024

年，完成了《杭州市家庭服务需求调研报告》、《杭州市人口发展趋势报告》、《实施“单独两孩”生育政策对杭州市的效应研判及对策建议》等课题，为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尽管

2024

年全市人口计生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一是群众的生育意愿仍较强烈。中央出台启动“单独两孩”政策后，群众咨询很多，虽然这一政策的实施将缓解部分单独家庭违法生育产生的压力，但也在社会上产生了计划生育工作松动的误判，部分不符合政策的群众生育意愿增强，控制计划外生育的压力仍然较大。二是社会抚养费征收难度大。有少数违法生育者钻政策空子，通过户籍迁移规避社会抚养费征收，影响了杭州公正公平的生育秩序。三是流动人口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治理难。部分流动人口重男轻女观念仍然存在、“两非”案件具有很强的隐蔽性和流动性、外地孕妇“赴杭生育”男孩比例高等原因，遏制流动人口出生性别比偏高问题缺乏根本性的有效治理措施，综合治理工作任重道远。

**计生生育工作总结报告篇七**

计划生育这一基本国策自制订以来，对中国的人口问题和发展问题的积极作用不可忽视。20xx计划生育个人总结怎么写?下面是本站小编收集整理关于20xx计划生育个人总结以供大家参考学习，希望大家喜欢。

根据省人口计生委20xx年宣传教育工作意见和市人口计生委年度宣传活动计划的安排，现将

年度工作总结

如下。

一、加强督促指导

认真加强对“奖优免补”政策宣传工作的督促指导，加大宣传力度，首先，宣传站领导随分管领导一起下乡调研，对各区县的乡、村、组的宣传标语和“奖优免补”公示板、“5331”工程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督促和指导。

二、拓宽宣传面，加大宣传力度

(一)按照委的安排部署，积极组织、筹备，结合党员结对帮扶活动，到三川镇中洲小学对135名女学生进行了学习用品和体育用品的捐赠，通过关爱女孩活动的开展，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继续推进在\*\*日报上开设“以人为本，和谐计生”栏目，并积极组织投稿工作。

三、深入开展关爱女孩行动，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

四、抓好新型生育文化建设

结合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根据《\*\*市关于20xx年20xx年继续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

活动方案

》，协调相关部门共同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并对各县区开展活动的情况进行督促、检查。结合国家和省的要求，积极组织生育文化大院、生育文化屋的创建的安排、布置工作。

五、进一步做好相关的宣传教育工作

1、认真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决定》。

2、按省的要求，对各县区安排布置了“7.11”第17个世界人口日和“男性健康日”宣传活动的相关事宜。

3、认真安排20xx年度报刊的征订工作。

4、完成了委的“树新风、讲正气、当表率、促和谐”为主题的作风教育活动的学习活动和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

5、认真完成了纪检、监察、作风建设等相关的文件起草。

6、严格遵守财务制度，认真管好、用好有限的工会经费，积极组织好工会活动。

7、制定印发了《20xx年\*\*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要点》。

8、与市委党校联合制定并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党校系统人口理论教学计划》。

9、为净化人口和计生宣传环境，在全市范围开展了规范和更新计生宣传标语口号活动。

10、认真完成了\*\*市“”人口计生事业发展规划宣传教育重点专题评估报告。

20xx年工作打算

1、继续做好对各区县“奖优免补”5331工程的查缺补漏工作的检查、督促、指导，力求达到规范、整洁、内容更加广泛、生动。

2、加强对“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关爱女孩”行动开展的督促、指导及检查。把婚育新风的传播与社区发展、建设文明幸福家庭、与创建生育文化大院和文化屋、提高妇女地位紧密结合起来，用群众“身边的事教育身边的人”，让广大群众感受到家庭质量、生活质量和生命质量提升，提高群众对计划生育工作的满意度，自觉实行计划生育。

3、为学习宣传《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20xx年将在全市掀起学习宣传《决定》的高潮，届时将在全市计生系统开展《决定》的宣传月活动。

4、继续做好全市的宣传品的订购、发放工作，在宣传工作中，不断开拓宣传教育内容，开发制作新的宣传品。

5、继续深入开展计划生育“三下乡”活动，力争与相关科室联合，选择适当的县区，开展一次大规模的综合宣传活动。

6、围绕委员会的中心工作，为营造全市人口与计划生育良好的人口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努力做好各项职责范围内的工作。

xx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xx届四中全会和中央、省、市关于加强人口计生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系列文件精神，立足市委 “世界现代田园城市”及区委“生态城区、现代成华”的历史定位，深化优质服务，健全利益导向机制，切实稳定低生育水平，狠抓各项工作的落实。上半年，全区共出生1680人，符合政策生育率为96%，出生率为2.65‰。主要情况是：

(一)加强宣传，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坚持宣传教育管理内容上力求实用，方式上力求创新的原则。结合实际，把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活动有机地融入到社区文化之中，采用黑板报、墙报、发放宣传资料、新建人口文化宣传点等形式进行广泛宣传，营造良好的人口文化氛围。抓住元旦、春节、“三下乡”、协会会员日等有利时机，结合开展“出生缺陷干预”、“奖励扶助”、“婚育新风进万家”、“关爱女孩”、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民道德宣传等活动，区、街道、社区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宣传计划生育政策法规、避孕节育、出生缺陷、优生优育、生殖保健等知识。上半年，全区开展人口计生宣传活动6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近7万份，受教育群众近24万人次。

(二)优化服务，群众满意率不断提高。

一是创新服务载体。抓好以“生命绿岛”为重点的计生公共服务机构建设，进一步拓展“生命绿岛”服务范围，逐步建立“生命绿岛”区级、街道、社区、学校四级网络体系，目前保和东虹、天鹅社区、青龙白莲池社区“生命绿岛”已经进入施工阶段，其余正在进行设计和筹备。1月19日，傅勇林副市长调研我区人口计生工作，视察了理工大学“生命绿岛”服务中心，对我区创新服务载体，为群众提供优质服务给予了充分肯定。二是开展了全区今年第一次b超“三查”服务。采取设点集中检查的方式，为全区育龄群众(含流动人口)提供以查病、查孕、查环为重点的生殖健康服务，已为常住人口 28111 人，流动人口21686 人提供服务。三是抓好避孕药具发放工作，按时、按量给各街道发放了避孕药具，满足了群众的需求。上半年，全区共发放避孕套419箱(83.8万只)、口服避孕药3265板、外用避孕药362盒、避孕环660套。

(三)关注民生，计生利益导向机制进一步完善。

一是开展“新春送温暖”活动，全区人口计生系统开展节前慰问活动，对全区31户生活困难的计生家庭进行慰问，送去了价值近万元的生活必需品及现金。二是开展出生缺陷干预工作。利用计生qq交流平台，聘请华西医大张迅教授，在网上解答预防出生缺陷干预知识问题。对已婚待孕妇女免费发放小剂量叶酸片 10800盒。对服用叶酸片的妇女进行了定期随访，随访率达100%。开展新婚优生健康免费检查，为410对新婚夫妇提供服务，优生健康检查率49.5%。三是开展了奖励扶助及特别扶助对象调查摸底工作。采取宣传动员、业务培训、入户调查、社区、街道、区三级公示等形式，对全区xx年奖励扶助及特别扶助对象进行了摸底调查。登记符合条件的奖励扶助对象1257人，单方奖励扶助对象232人，特别扶助对象693人。四是出台了《成华区农村育龄群众落实长效避孕节育措施的奖励办法》，对户籍在本区，自愿落实长效避孕节育措施的农村已婚育龄夫妻，给予一次性奖励，上半年共兑现奖励金8000元。

(四)落实“三同”，强化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与管理。

一是开展了xx年元旦、春节期间流动人口计划生育集中宣传服务专项活动，慰问流动人口家庭56户，提供慰问金2万余元。二是开展了《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条例》知识竞赛，及时有效地宣传了《条例》内容。三是狠抓基础性工作。印制了5万张“全员流动人口信息采集卡”，规范了填写内容。规范了“婚育证明督办知识单”样式，开展了相关信息的补录。3月底前，圆满完成24.98万条流动人口计生信息交换核查反馈工作，受到了市流管办的肯定。四是健全流动人口管理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了流动人口社区网格化管理、部门协作、以房管人、区域协作等工作机制。3月22日，《中国人口报》以“成华区健全机制加强流动人口计生管理”为题进行了报道。

(五)规范执法，开展文明执法专项行动。

一是严格执行生育政策。加强对各街道违法生育处理指导和监督，加大对违法生育案件处理，1-6月，处理违法生育案件59例。认真审批再生育案件，落实工作责任制，审批再生育案件 161件。二是规范行政审批行为。与区规服办、区监察局联合行文，下发了《关于提升人口计生行政审批工作效能的通知》，对计划生育行政审批进行了提速和规范，再生育审批时间由法定90天，提速为9天，我局审批时限由每月改为每周审批，规范了工作流程。成为全市计生系统首家对再生育审批纳入电子监察系统管理进行提速和规范的区县，受到市上好评。三是启动开展基层文明执法专项活动暨深化部门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活动。加大了文明执法工作力度，与政府法制办、区司法局联合行文，下发《关于开展基层文明执法专项活动暨深化部门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活动》文件。4月13日，我区代表成都市人口计生委接受了成都市第一纪工委对人口计生系统行政执法的检查，我区人口计生行政执法规范化、制度化的做法受到好评。

(六)狠抓基础，筑牢人口计生工作根基。

一是推进人口计生事业发展规划建设。在全区范围内积极开展我为编制“”人口计生事业发展规划建言献策活动，收集相关意见和建议10余条，完成成华区“”人口规模、构成及演变趋势研究课题材料初稿。二是建立统计监测点工作制度。今年在接到圣灯街道被确定为省级人口统计监测点工作任务后，及时制定了我区开展统计监测点工作的方案。并多次对圣灯街道、社区计生干部进行统计监测点工作业务培训，加强了业务指导，为工作的顺利开展打下了基础。三是开展出生人口基础信息核查工作。按照省、市的相关要求，我局组织对全区xx年1月1日零时至xx年10月31日24时期间的出生人口，共29167人的基础信息进行了认真核查，按时按量完成了该项工作任务。

(七)争先创优，积极开展创建省级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先进区活动。

一是领导重视，落实责任。成立了局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加强了对此项工作的领导。4月29日，组织召开了全区创建省级基层群众自治示范区工作会，区委、区政府分管领导亲自参会，会议总结了xx年基层群众自治工作，安排部署了xx 创建工作任务。印发了《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创建省级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先进区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成华府办〔xx〕33号)文件，明确了创建工作的方法步骤。二是开展培训，狠抓落实。对各街道计生专干再次进行了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创建工作的水平。同时还组织全区街道计生干部到新都区参观考察基层群众自治工作，进一步拓展了大家的工作思路。三是加强指导，督促检查。及时加强对各街道创建工作的指导，加强督促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确保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八)强化队伍建设，计生干部整体素质得以提高。

一是坚持制度管理。进一步完善了局机关工作制度，制定了干部日常管理规定。把经常性工作制度化，如坚持每周一全体干部会，每周五党组会，每月计生工作例会等制度，并把对科室及干部日常考核纳入制度管理，年终兑现奖惩。二是加强计生干部业务能力培养。5月13日—14日，集中利用2天时间举办人口计生业务知识培训，区、街道、社区三级计生工作人员共150余人参训，取得了较好的效果，计生干部的业务水平和能力得到提高。三是狠抓机关行政效能建设。进一步规范了机关办公秩序，优化工作流程，提高了服务质量和效率。

20xx年上半年，\*\*街道全面贯彻党的xx届五中全会精神，在“十三五”开局时期，紧紧围绕生育政策调整、人口家庭服务体系建设、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等重大问题，主动适应新常态，紧扣发展，改善服务，提升计生家庭幸福感，努力在江北新区建设中实现人口服务新突破。

一、20xx年上半年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完成情况

截止20xx年4月30日止，辖区内总人口96577人，其中户籍人口66953人，流动人口29624人，新生儿出生560人，出生政策符合率100%，政策兑现率达100%，信息统计准确率达100%，避孕节育生殖健康家庭保健服务率达99%，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达99%，0-3岁婴幼儿服务完成率56%，0-3岁婴幼儿早期发展知识普及率达95%，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率达98%，基层计划生育机构队伍建设达标率95%。

二、围绕“十三五”目标稳步推进各项基础工作

强化领导责任制的落实。二是街道召开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会议，与社区、机关部门、辖区内的企事业单位、中小学校、大专院校、民营企业、新建楼盘签订目标

责任书

87份。三是建立严密的街道、社区层级管理责任制，与社区计生专干、流动人口协管员签定考核责任书52份，严格考核，奖惩兑现。四是严格执行“一票否决”制，今年上半年已核查荣誉评选资格等各类内容7人。五是街道不断加大对计生工作所需的人、财、物投入，新进工作人员1名，对各类办公物品给予充实。

2、信息管理工作。一是熟练掌握省平台操作，及时、准确完成计生局下达信息修改工作。二是对全街道计生信息员进行信息管理工作培训，对实际工作中出现难点、焦点问题及时解决。三是与派出所、卫生院签订协议，及时掌握户籍迁入人员、死亡、出生婴儿、怀孕、接种疫苗婴儿等信息，与平台核对并及时录入。截止4月30日，共计自派出所采集出生婴儿、新居民等信息2311条、死亡信息38条，自摸采集出生信息405条;民政采集婚姻信息153条，自摸采集初婚信息101条;卫生院采集怀孕信息1132条，自摸采集妊娠信息891条。四是强化楼栋长信息管理队伍建设，今年各小区楼栋长信息管理网格图全部完善到位，分片到干，责任分明，确保第一手人口信息资料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五是启动“全面两孩”政策实施情况跟踪与检测工作，对“全面两孩”实施情况进行动态检测和分析，加强对出生人数、自增率、出生政策符合率、出生性别比等重要指标的监控，及时预报预警可能出现的风险。

3、政策法规工作。一是坚持依法行政，建立“一站式”窗口服务模式，简化办理流程，相关证明办理实行首问责任制、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无拖拉、无推诿。“全面两孩”政策放开以来，为符合批准再生育一个孩子的夫妻申请再生育证，截止5月24日，街道已审批符合再生育夫妇3对，已发放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206对。二是强化行政监督，设置举报箱5个，公开举报热线7条，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三是落实各项利益导向政策，为街道3362名0-14周岁独生子女父母发放奖励金20xx20元，一季度为34位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扶助对象发放特别扶助金59100元，发放游园、公交补贴15340元。五是全年共开展法律大讲堂、人口计生法律法规及政策宣传活动5场。

4、流动人口工作。一是按照“综合治理 服务均等”的管理模式，部门联动，资源整合，全面推进“一盘棋”工作，进一步优化都市经济园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室管理模式。二是截止4月30日，为流入人员签订已婚育龄妇女计划生育合同1570份，签订用工责任书13份，签订房屋出租合同1087份。三是紧紧抓牢入户采集、办事采集、孕检采集、体检采集、出生采集五种信息采集渠道，完善流动人口基础信息库，优化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四是做好全国流动育龄妇女信息协查工作，截止5月24日，本地接收协查811条，本地发送协查1016条，接收流动人口避孕节育报告单6条，发送避孕节育报告单40条。五是做好国家流动人口动态监测工作，路西和复兴社区40户流动人口全部完成上报工作。六是元旦、春节两节期间深入流动人口聚居地开展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开展免费为流动人口抢购返乡火车票、走访慰问困难流动家庭等活动6次。

5、技术服务工作。一是继续深化人口和家庭公共服务体系功能建设，推进服务的广度和深度。二是进一步推进“三优”工程，广泛宣传优生、优孕、优育知识，切实提升出生人口素质。三是深入开展生殖健康保健工程，做好避孕节育随访服务工作，截止4月30日新出生数560人，上门随访526户，15户还未满42天，电话随访19人，上报病残儿鉴定1例，共为40名流动育龄妇女做避孕节育报告，为准父母开展新婚培训3期。四是开展三月份“月服务”工作，为16982人服务(其中做b超5214人，尿检3420人，访视8348人，流动育龄妇女共697人参加检查，未发现计划外怀孕。节育器到期166人，全部发放更换避孕节育措施通知单，已有34人采取换环或取环措施，绝经112人，全部发放取出节育器通知单，已有36人取环。对节育器下移的80人已经发放更换通知。五是落实避孕药具服务工作，每月开展计生药具服务宣传周走进社区、小区、广场、园区、工地等活动4次，完成《市平台》避孕药具发放工作，做到日清月结，药具不良反应监测录入8人。六是继续开展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呼吁新婚夫妇及再生育夫妇积极参加孕前检查，提升出生人口素质。截止4月底，街道共参加免费孕前检查68人。

6、宣传教育工作。一是深入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蒲公英志愿者通过入户、文艺演出、广场服务等行动把新型婚育观念、新型家庭美德、新型人口文化送入社区。结合母亲节、 “5.15”国际家庭日等开展系列宣传活动。二是扎实开展“新社区新家庭新文化计划”，积极推选11户幸福家庭代表荣获\*\*区“幸福家庭”称号，推选1户代表荣获南京市“幸福家庭”称号，上半年共制作人口宣传类、素质提升、孕前检查、早教类等宣传品6种，制作《0-3岁婴幼儿早教指导手册》、《0-3岁婴幼儿早教免费体验卡》共计10000份，营造了浓厚的新时期社区家庭文化。三是大力开展关爱女孩行动，以“5.15”国际家庭日为契机，带领贫困家庭女孩参观南京科技馆，增长她们的科普知识;组织计生协会志愿者深入社区发放《\*\*街道关爱女孩行动

倡议书

》6000余份;街道及各社区计生志愿者深入小区、居民组的诊所开展打击“两非”行动，签订《打击“两非”行动双向协议书》。四是围绕“5.29”主题纪念日开展“生育关怀在行动”志愿服务表彰会暨“志愿心 助成长”庆六一广场文艺展演，走访慰问失独老人等活动，营造了良好的主题宣传氛围。五是人口学校氛围浓厚，已开办新婚类、生殖健康类、政策法规类、早教类等专题培训班6期。六是做好政务信息报道工作，依托各类人口杂志、\*\*区卫计局网、区街政府外网等做好工作报道，扩大宣传范围，提升宣传影响力。

7、计生协会工作。一是认真落实计生基层群众自治。通过社区党建联席会等途径，与驻地企事业单位、物业等单位签订人口计生双向服务协议，落实“单位负责、员工自治、社区服务”的工作思路。二是京新社区创新人口基层群众自治服务模式，启用“e民服务综合服务平台”，通过信息化、网络化等方式提升社区对辖区居民的管理与服务水平。各社区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工作责任到人，分工明确，《章程》、《公约》制定完善。三是扎实开展计生志愿服务和结对帮扶工作，开展困难计生家庭关爱行动，在春节期间共慰问了32名计划生育困难群众，其中有7名困难流动人口。四是做好计划生育保险前期摸排工作。经过以入户、电话及网络宣传相结合的宣传模式，初步统计，街道有2640名符合政策的0-3岁独生子女，财政给予充足支持，真正把政府的惠民行动落到实处。开展“同享大爱”失独家庭保险工作，为26名“失独”人员办理了计划生育扶助保险。五是做好《人生》杂志征订工作、常规工作，积极参加上级协会的各类活动，及时上报各类报表材料。六是举办“5.29”计生协会周年纪念活动,隆重表彰在生育关怀志愿服务中涌现出的25名优秀“蒲公英”计生协会志愿者和10支“蒲公英”计生协会志愿服务队。

三、把握机遇，创新创优，为“十三五”开局打下基础。

1、推进“幸福家庭”建设。一是以评比表彰带动典型树立，街道自20xx年起，深入社区开展“幸福家庭”创建工作，前期经过qq、微博等网络报名，社区推荐、自我推荐、入户寻访等方式层层评议产生了百名好儿媳，于“三八”期间隆重举办了\*\*街道“幸福大家庭之百名好儿媳”表彰会，表彰了100户好儿媳幸福家庭，营造了浓厚的幸福家庭氛围。二是以家庭教育带动家庭素质提升，街道先后在社区、学校等举办育龄妇女健康知识讲座、家庭教育对青少年成长的影响等各类知识讲座5场。三是以家庭活动带动幸福氛围营造，在母亲节之际，联合妇联、卫生、工会等部门在复兴社区市民广场举办“五月康乃馨鲜花献母亲 健康送家庭”母亲节宣传活动;在便民服务中心开展了“感恩母亲节”主题征文演讲活动;在“5.15”国际家庭日之际，开展了亲子diy饼干制作“最精致的礼物，送给最爱的人”的活动以及在明发滨江公园开展“放风筝”趣味亲子活动，营造幸福、温馨的家庭氛围。

2、推进基层群众自治建设。20xx年街道重点以基层群众自治推进流动人口公益反哺工作，自“十三五”开局以来，模式逐渐成熟，效果逐渐显现。一是自治模式呈现张力。街道设置意见建议箱，倾听流动人口的意见，引导流动人口参与社区基层群众自治工作，给予流动人口决策发言权和投票权，成立流动人口基层群众自治委员会，让流动人口公平、公正、公开参与各项自治活动，主动参与流动人口评议街道、社区计生工作，让流动人口参与计生监督管理，形成合力，使流动人口真正感受到归属感和幸福感。二是自治队伍展现特色。街道的两支热心公益、反哺社会的新市民志愿者队伍已常态化，这些充分感受到新家园温暖的新市民用他们的热情爱心、技能、特长反哺投身到流动人口政策宣传、健康咨询、生育关怀、扶贫帮困、法律援助等服务中，为身边办事不便的流动人口及户籍居民提供全程代理式服务，便捷群众，为新家园社会服务管理作出贡献。三是自治过程显现效果。街道通过志愿者队伍、议事制度、利益导向政策的落实等，大大提升了流动人口家庭幸福指数，流动人口家庭先后参与了街道“幸福家庭”创建、“优秀志愿者”评选等，切实让流动人口感受到家庭温暖。

3、强化计生队伍建设。一是配备德才兼备、责任心强的工作人员从事人口计生工作，计生工作人员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达70%以上;二是定期邀请人口计生业务专家授课，组织计生专干参加计生系统培训，从统计知识、宣传教育、奖励扶助、生殖健康，到优质服务、依法行政等，有效推进街道人口计生队伍专业化建设，全面提高了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强化计生队伍综合能力。

4、深化再生育政策宣传。一是街道及各社区窗口单位设置“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咨询受理点，依托三月幸福家庭月、母亲节、5.15国际家庭日等广场活动，开展咨询宣传，通过悬挂横幅、制作展板、网络宣传等途径扩大宣传面。二是开展“再生育审批”专项培训会，提升计生系统工作人员对审批条款的更改及办理流程的熟悉度，主动服务，真正把政策宣传落实到群众身边。

5、结合街道实际，推进早教工作。一是完善早教阵地建设，街道0-3周岁婴幼儿早期发展指导服务站于5月份已进入试运行阶段，根据6-12个月、1-2岁、2-3岁三个不同的阶段进行报名排课，由专业早教老师上课，普及辖区婴幼儿家庭早教意识，进一步推进早教工作。二是依托街道、社区育婴师队伍入户为户籍人口、流动人口0-3岁婴幼儿及家长开展科学早教指导，了解正确的喂养知识以及身体、智力、语言、动作、思维等的发展。三是向辖区0-3岁婴幼儿家庭发放《早教指导手册》、《科学育儿报》。四是开展“快乐宝贝”亲子早教等系列活动。截止20xx年4月，需要服务的婴幼儿数为2433人，1-4月开展了12次早教社区行，服务人数为500人;开展亲子活动10次，服务人数为300人;开展免费早教体验课程65节课，服务人数为576人。

四、20xx年

下半年工作计划

1、以“六一”活动为契机，开展快乐宝贝亲子运动会、开展“走进童心世界”早教讲座等，以多种形式做好人口文化宣传活动。

2、\*\*街道0-3岁婴幼儿早教指导服务站正式运行，开展免费体验课程、早教讲座、主题早教活动、早教咨询指导及计生相关服务。

3、做好九月份月服务工作，对辖区49周岁以下的育龄妇女进行两癌疾病筛查。

4、强化政策法规宣传，进一步开展奖扶、特扶、失独及空巢困难老人的帮扶关爱行动，形成长效关爱机制。

5、落实下半年利益导向政策的登记兑现工作，保证各项奖励优惠政策全部兑现到位。

6、做好出生人口素质提升工程，强化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病残儿鉴定以及出生缺陷一级干预工作。

7、继续推进流动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建设，根据“十三五”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模式和方向，做好流动人口服务。

8、结合“十三五”工作计划，进一步推进“世代服务幸福家庭”、“人口文化和谐家园”、“新社区新家庭新文化”等工程建设，围绕\*\*区20xx年卫生计生工作会议精神，以家庭人口发展为主线，提升家庭幸福指数，大力开展人口文化宣传活动，为“十三五”开局打下良好的基础。

9、结合全年目标考核任务，高标准的完成各项人口计生基础工作，围绕“7.11”、“9.25”、“10.28”、“12.1”等重大纪念日，开展系列宣传活动，营造良好的人口文化氛围。

**计生生育工作总结报告篇八**

2024年，全市人口计生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关心支持下，在省人口计生委的指导帮助下，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省委十一届四次全会、市委九届三次全会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活动精神，紧紧围绕“双降”目标，强化措施，务求实效，开拓创新，突破跨越，全面完成了省市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为建设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城市创造了良好的人口环境。

一、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据人口计生报表统计，截至2024年9月30日，全市常住人口468.4万人。2024年度全市出生40123人，人口出生率为9.96‰,同比下降0.08个千分点，低于省下达目标0.14个千分点，人口自然增长率为4.85‰，同比下降0.08个千分点，低于省下达目标0.15个千分点，符合政策生育率为96.26%，同比上升0.05个百分点，高于省下达目标0.06个百分点，出生人口性别比为106，连续7年保持在正常值范围，顺利实现人口计生“双降”。

二、主要做法

（一）以领导重视为保障，进一步促进人口计生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一是强化组织机构建设。市编委批复成立贵阳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贵阳市人口和计划生育执法支队，内设奖励扶助处，新增编制25名，配备了2名副县级流管办副主任，1名副县级执法支队支队长，通过公开招考、磷选或招聘等方式充实10名干部到委机关或下属事业单位。

二是强化经费保障。人口计生工作经费逐年递增，2024年投入经费8076.39万元，人均达17.6元，与去年同比增长24.25%。利益导向经费突破历史新高，达1.96亿元，与去年同比增长18.1%。花溪区被列入省级重点管理县后，党委、政府高度重视，2024年经费投入达3747万元，人均达19元，与去年同比增长达17.85%。

三是强化政策支持。为推动人口计生工作持续健康发展，2024年我市出台了一系列文件：4月市委、市政府出台《贵阳市流动人口积分入户管理暂行办法》，为流动人口进入城市打通了制度通道，6月市委、市政府出台《贵阳市全力助推计划生育家庭圆梦小康行动计划的实施方案》，进一步健全完善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政策体系。同时为顺利完成人口计生“双降”目标，陆续下发《贵阳市关于全面推进人口计生双诚信双承诺促进人口计生双降的实施方案》、《关于贯彻贵阳建设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城市规划的实施方案》、《村级人口计生工作规范》等20多个文件，为进一步强化人口计生工作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

（二）以创新发展为动力，进一步提升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水平

一是积极推行“以证管人、以房管人、以业管人”。推行“以证管人”，对符合条件的79万名流动人口办理居住证75.66万个，办证率达95.77%，提前超额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推行“以房管人”，要求房东必须在承租人来去3天内向社区服务中心报告信息，做到“来时采集登记、走时变更核减”，实现了动态管理，流动人口出租屋登记管理率达91%；推行“以业管人”。明确用人单位和生产经营企业的法人代表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建立健全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制度，积极配合社区服务中心做好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用工单位登记报告率达95%。

二是积极实施流动人口积分入户管理。今年4月，我市以就业年限、居住年限和参保年限为基准条件，出台了《流动人口积分入户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了积分入户管理的办法、计分标准和程序。为切实推动该项工作，又立即制定了流动人口积分入户管理的实施细则，并深入各区（市、县）举办积分入户管理培训班10期，对800余名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提升了基层工作人员的服务能力。同时，印制宣传资料83.4万份，发放到每个流动人口家庭，做到家喻户晓。截止目前，接受群众咨询14598人次，受理了586名流动人口的申请，并通过认真审核、复核和公示等程序，共有106名流动人口获得积分入户我市的资格。

三是积极协调部门为流动人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整合部门资源，扎实抓好涉及流动人口的基本民生工程，让凡是对贵阳建设发展作出一定贡献的流动人口都享受到相应的基本民生保障。全年共为17万余名流动人口随迁子女提供了义务教育，为114名流动人口提供了公共租赁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为50万人次流动人口（农民工）办理了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生育保险。

四是积极建设全员人口信息平台。利用人口计生网络优势，率先在全省探索建设全员人口信息管理网络，拟建立一个横向连接各部门、纵向贯通市、县、乡、村的全员人口管理平台。目前，软件设计工作和需求分析已全部完成，明年2月将实现流动人口信息平台的试运行。

五是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全年共组织清理流动人口11.98万人，发放宣传资料22.24万份，发放避孕药具4.1万份，清理补救政策外怀孕1010人，协调各地州办理《流动人口婚育证明》4.5万余本，交换流动人口信息21.35万余条，通报“三查”信息14.77万条，协作处理个案300余件。慰问农民工、留守家庭和流入困难家庭1304户，发放慰问金40.03万元，兑现各种计生奖励经费21.8万元。通过努力工作，最大限度地控制了政策外生育，流动人口符合政策生育率为93.88%，同比上升3.23个百分点，高于省目标8.88个百分点。

总体来看，我市加强和创新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取得了显著成效，连续2次在全国人口计生综合改革会议上作了经验介绍，2024年1月，省委书记赵克志、省委副书记、省长陈敏尔分别在《贵阳市加强和创新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的报告》上进行了批示，对贵阳的做法予以了充分肯定，省政法委下发《管理融入社区融入政策融入改革创新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的“贵阳经验”》（黔综治办〔2024〕23号）供各地学习借鉴。同时，广东省中山市、陕西省宝鸡市、海南省海口市等10多个省外城市到我市学习考察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贵阳经验”得到了有效推广。

（三）以强化基层基础为抓手，进一步提高基层人口计生队伍素质

一是健全基层人口计生服务管理网络。在新型城市社区，进一步明确社区党工委、社会（民生）事务部人口计生工作职责，通过将居委会计生专干兼任网格管理员，同时，网格管理员协助计生专干工作，健全了社区人口计生工作管理网络，促进社区人口计生工作的落实。

二是强化基层人口计生队伍教育培训。市级通过开展对统计口径、优质服务、行政执法等知识的培训，提高了基层人口计生干部业务素质。

三是推进基层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出台《村级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规范》，全面启用《贵阳市人口和计划生育村级工作规范手册》和《贵阳市人口和计划生育育龄小组长工作规范手册》，形成规范有序、有章可循的执行制度，促进基层规范化管理。

四是强化对重点人群的服务管理。通过狠抓妇检工作，规范妇检工作职责，实行对未妇检对象重点追踪，个案包保落实到人，及时动员采取孕早期补救措施，减少了政策外生育，确保了主体指标的顺利完成。同时，加大力度清理手术库存，各区（市、县）组织人员摸清历年手术库存量，根据手术库存量倒排工期，并包保到乡（镇、社区）、村（居），列出时间进度表进行逐个清理落实，消除政策外怀孕隐患。

（四）以服务群众为宗旨，进一步提高优质服务工作水平

一是大力开展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创建活动。市委、市政府继续将“创优”工作纳入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加大考核分值权重，并逐级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并规定凡创优和巩固不达标的区县，取消当年人口计生工作的评比资格，实行“一票否决制”。今年我市明确开阳县、南明区争创国家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区县，其余区县继续巩固“创优”成果,目前正在复查验收。

二是加强人口计生服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完成国家立项新建的修文县农场计生服务站的建设，争取国家、省立项新建南明区、观山湖区计生服务中心，总投资3亿余元。争取国家、省、市、县、乡五级投资1000余万元对息烽九庄镇、乌当区水田镇、白云区牛场乡、观山湖区百花湖乡、开阳县楠木渡5个乡镇计生服务站、60个村室进行新建。南明区、花溪区、白云区、开阳县共计投入720万元对县、乡计生服务站进行了改造，全市投入600万元新购了一批计生技术设备，进一步加强了服务阵地建设。

三是全面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严格按照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工作要求，强化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员，尤其是实验室技术人员的培训，按照省的要求，重点打造了市指导所、开阳县、花溪区等一批二级生化实验室，配齐了区（市、县）实验室及部分实验室设备，完善管理制度、强化规范管理，为全市符合生育政策的计划怀孕夫妇提供免费优生健康检查，有效降低了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截止9月30日，全市完成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24690例，占省下达任务的91.83%，经国家、省间质评全市情况良好。修文县积极探索城镇居民及流动人口纳入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四是强化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规范管理。市计划生育指导所及息烽等县级计划生育服务站打造了层流净化手术室。各区（市、县）人口计生局加强了手术区域和消毒区域的规范管理。严格操作规范，确保群众获得安全、规范、有效的计生技术服务。全年施行各类计划生育手术42476例，其中上环19683例、取环6574例、女扎5987例、男扎329例、皮埋554例、取皮埋575例、其他补救措施7962例，无一例手术并发症发生。为提高手术质量，减轻群众痛苦，全市积极推广使用腹腔镜输卵管结扎术等新技术。市指导所、乌当区、修文县、开阳县用腹腔镜输卵管结扎术697例。同时，2024年市、县两级匹配资金，为云岩区、南明区、花溪区、白云区、息烽县、清镇市配备了腹腔镜。

五是全面推进生殖健康服务工作。为育龄妇女进行妇科病免费检查30余万人次，占应检人数的90%以上，对查出患病的给予低偿治疗和指导就医。同时，对部分患不孕、不育的夫妇进行了检查和治疗。继续在全市人口计生技术服务系统开通24小时少女意外妊娠求助热线，免费为150名意外妊娠的少女提供咨询服务及终止妊娠。

六是加大计妇整合县工作力度。今年，原小河区行政区域划归花溪区管辖后，全市计生妇幼整合区县只有乌当、云岩、修文、花溪、白云5个区县。一年来，5个整合区县按照《母婴保健法》和母婴保健技术服务规范要求开展母婴保健服务工作，市、县人口计生、卫生主管部门切实加强对从事母婴保健工作人员的培训，定期对整合区县妇幼保健技术服务机构及从业人员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情况和是否执行行政决定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有力推进了工作。计妇整合县全部建立了孕产妇抢救“绿色通道”。整合县孕产妇系统管理率99.66％，住院分娩率99.24％，孕产妇死亡率31/10万、婴儿死亡率4.2‰。

（五）以综合治理为手段，进一步巩固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成果

一是加强工作创新，试点运行全程服务系统软件。在南明区、乌当区、清镇市182个点全面使用自主开发的《计划生育全程管理服务和住院分娩实名登记信息系统》，并在其余7个区县启动该项工作，对首批试点的3个区(市)投入80.46万元，用于软件安装、设备购置、业务培训等费用。该软件的推广运用，将进一步帮助基层发现管理对象的异常情况，进行针对性的处置和追踪管理，不断夯实过程管理，进一步巩固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工作成果。

二是进一步强化过程监管。按照“五步工作法”要求，摸清服务对象底数，做好出生实名登记，加强统计监测，寓管理于服务之中，着力从源头上防止发生“两非”。据统计，全市《计划生育孕产期全程管理服务工作手册》使用率达100%，对妊娠14周以上妇女孕情监测27447人次。通过细致、认真的管理服务，有效堵塞孕产过程中的漏洞，最大限度的杜绝和减少了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和溺弃女婴行为。

三是保持高压严打“两非”，建立完善党政领导、部门配合、群众参与的长效管理机制。市、县执法队伍每月开展集中整治“两非”专项行动，重点对辖区医疗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药品销售单位进行全面清理和登记，对医疗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形成了常态化管理的工作格局。今年以来，全市共检查医疗保健机构375家，计生服务机构260家，个体私人诊所647个，药店863个，“两非”案件立案59件，结案54件，形成了强大的社会震撼力，超额完成省下达任务。

（六）以宣传教育为先导，进一步转变群众生育观念

一是着力部门大合奏，形成宣教工作合力。将人口宣传教育工作纳入对各相关部门的目标考核内容，强化部门协作，整合部门资源，变过去人口计生宣教工作的“小合唱”为现在的“大合奏”，形成了宣教工作合力。2024年共建成11个“留守儿童乐园”，组织开展人口计生青年志愿者“百千万”工程和“三进”活动，聘请200名生殖健康咨询顾问、招募5000余名人口计生志愿者进校园、进农村、进企业开展人口计生宣传活动，与16000名刚满18岁的青年签订了《晚婚晚育从我做起承诺书》。与团市委联合开展关爱留守老人活动，在重阳节对50名留守老人进行了慰问，发放价值3万元的慰问金和慰问品，团市委发动青年志愿者与10名留守老人进行结对帮扶，发放亲情帮扶卡。同时，在“7.11”世界人口日与团市委联合开展暑期大学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进村入户宣传人口计生政策。

二是着力打造新亮点，大力推进新型人口文化建设。按照“以点串线，以线带面”思路，以人口文化景观、人口文化园区、人口文化大院、“三新”建设为龙头，结合城市规划、民族乡村建设和新农村建设，打造“婚育文化一日游”宣传品牌，初步建成东、南、西、北4条人口文化景观精品线路。2024年完成了乌当区松溪河道人口文化长廊（景观）和开阳县禾丰乡水头寨人口文化景观建设，启动了云岩区“贵州省世居民族婚育风情文化园”二期工程、息烽县“马寅初人口思想主题公园”和修文县阳明人口文化园建设。同时，针对农村婚丧嫁娶、祝寿等红白喜事群众较为集中的特点，组建人口计生文艺小分队开展宣传活动，用科学、文明的婚育文化占领农村文化宣传阵地。针对少数民族喜爱唱山歌的特点，在观山湖区、清镇市、花溪区、乌当区等地打造“民族民歌唱计生”、“歌王大赛”等特色品牌活动，全年共举办各种规模的“民族民歌唱计生”文艺演出90余场。

三是着力拓展新载体，构建全方位立体式的宣教格局。全面开展新闻媒体、新兴媒介、实物宣传、阵地宣传和集中宣传，使宣传教育渗透到社会各个层面。2024年，为群众制作发放120万余份具有特色、实用性强、易于保存的实物宣传品。在1608个村（居）设立读报栏和宣传栏，将政策原原本本交给群众。在各级媒体共刊播人口计生专题节目8期，新闻670余条，其中国家、省级媒体及网站305条，市级媒体及网站184条，《贵州人口报》、《贵州人口之窗》、《人口视野》等行业报刊178条。通过宣传树立了人口计生部门的良好形象，促进了群众生育观念的转变，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共同参与人口计生工作的良好氛围。

四是着力实现特色化，积极推进人口计生宣教工作向纵深发展。制作印刷贵阳市“全力助推计划生育家庭圆梦小康行动计划”政策张贴画5万余张，张贴到社区、村、组及院落，以漫画的形式帮计生群众“算算帐”，形象地展示我市实行的计生奖扶政策。连续8年在全市开展主题不同的“五个100”宣传教育活动，送青春期性健康、生殖保健、人口早教知识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连续6年开展县、乡、村三级基层计生干部岗位练兵活动，以笔试、讲述、知识竞赛、实际操作等形式开展大练兵活动，提升人口计生干部的业务技能和服务水平。全面完成花溪区孟关乡沙坡村和开阳县禾丰乡王车村两个省级“三新”试点村的建设。

（七）以圆梦小康为重点，进一步完善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机制

一是全力助推计生家庭圆梦小康。为进一步建立完善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政策，深入推进全面小康创建活动和“美丽乡村·幸福家园”建设工作，2024年6月，我市出台《关于“全力助推计划生育家庭圆梦小康行动计划”的实施方案》，为全市计划生育家庭打包实施一系列富有含金量的优惠、特惠政策，建立了各级财政专项资金、部门扶持资金、社会捐赠资金为一体的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政策投入体系，使全市计划生育家庭在优生、助学、医疗、养老、就业等民生政策上得到更多优惠，确保全市计划生育家庭在同步小康进程中“得实惠、不掉队”。全年兑现利益导向“四项制度”资金1.96亿元，惠及56.04万人，投入“三结合”帮扶资金5164万元，大大改善了65个村的基础设施建设和生产生活环境，直接惠及计划生育家庭1.1万户。

二是大力开展关注失独家庭行动。积极开展以“经济救助、医疗助孕、养老扶助、心理慰藉”为重点的关怀关爱失独家庭行动，加大对失独家庭的关怀力度，对失独家庭每户发放在省3万元抚慰金的标准上增发2万元，全年市、县共投入1830万。并依托市婚姻家庭建设协会开展关爱失独家庭发展示范项目，向失独家庭提供直接的帮助。市婚姻家庭建设协会积极向国家民政部申请关爱特殊（失独）家庭发展示范项目，并利用25万元项目资金对20户身患大病的失独家庭给予共4万元的扶助，对2户因公牺牲、死亡的失独家庭分别给予1800元的帮助，对失独家庭低保户、困难户给予2.56万元的扶持，对符合再生育条件的25户失独家庭提供医疗助孕，并发放慰问金8000元，对913户失独家庭送去价值1.87万元的慰问物品。关注失独家庭行动的开展获得失独家庭的普遍赞誉，2024年8月失独家庭代表分别向省人口计生委、省财政厅和市人口计生委赠送了“关爱失独心，传递正能量”的锦旗和感谢信。

（八）以依法治理为方略，进一步增强人口计生系统依法行政能力

一是认真做好行政执法工作。对全市人口计生系统726名干部职工开展行政执法工作培训，全部持证上岗。对部分乡（镇、办）6500件案卷进行了评查，合格率达98.2%，优秀率达81.1%，促进基层行政执法工作进一步规范化。白云区、乌当区人口计生局被评为2024年度全省依法行政、文明执法先进单位，开阳县人口计生局被评为2024年度全省隐私权保护先进单位，市人口计生委被推荐为全国“六五”普法中期先进单位。全年查处政策外生育376件，其中查处党员干部违法生育13件，开除党员8人，开除公职2人，进一步维护了人口计生法律法规的严肃性。

二是认真做好社会抚养费征收申请法院强制工作。全年查处违法生育1297件，立案1297件，立案率100%，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330件，已强制执行307件，强制执行率达25.44%，征收社会抚养费2587.04万元，取得了征收一例、教育一片的社会效果。

三是认真做好“双诚信双承诺”工作。制定出台《贵阳市关于全面推进人口计生双诚信双承诺促进人口计生双降的实施方案》，明确了在工作推进中遵守“市指导、县为主、乡推进、村落实”的原则，在实施过程中遵循“一处守信、处处受益，一处失信、处处受制”的主要原则，编印下发“双诚信双承诺”工作手册和诚信计生应知应会知识手册，召开全市“双诚信双承诺”工作推进会，举办“双诚信双承诺”工作培训班，对1200余名人口计生干部进行了培训。各区（市、县）积极加强与相关部门的配合，在落实有关政策和提供服务时，查验诚信记录，对诚信履约的做好“加法”优先、优惠、优待，对失信违诺的做好“减法”暂缓、降低、取消，逐步形成综合治理工作格局，实现行政管理与基层群众自治的有效衔接和良性互动，促进人口计生工作思路和方法的根本转变，取得了明显成效。清镇市自推行“双诚信双承诺”以来，群众主动缴纳社会抚养费有210万元，落实绝育措施1100例。花溪区群众主动缴纳社会抚养费310万元，主动落实绝育手术2024例,群众主动妇检16128人（次）。

四是认真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全年人口计生系统共受理信访件10624件（次），办结率100%，无越级上访，无进京上访、无群体上访，无执法不作为或执法不当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和恶性案件。全年协调落实独生子女费789人、办理生育证1125件、独生子女证583件、流动人口婚育证681件，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利益，有效地防止矛盾的堆积、激化，减少了群众重信重访，确保了社会和谐稳定。

（九）以过程管理为推手，进一步落实人口计生经常性工作

一是实行分类管理。继续实行党政线和人口计生线“双线”目标考核，建立每月例会、双月调度和阶段预警工作制度，加强过程监管，问过程要结果，查找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促进均衡发展，提高整体工作水平。今年以来，对14乡镇进行阶段预警，对1个乡镇予以通报批评。

二是加强督促指导。组建督查队伍，采取不定时、不定点、不打招呼，点、面结合的方式，每月在各区（市、县）抽取重点村（居）进行督查，通过进村入户开展调查，查找问题，分析存在的差距和原因，提出建议和意见，督促基层举一反三，限期整改。全年共对10个区（市、县）的80个村（居）1600户重点对象进行入户检查，对42个乡（镇）或社区服务中心的妇检情况进行了督查，对5个乡（镇）或社区进行了全面剖析，对4个区（市、县）的4个村（居）提出了整改要求，并对后续整改情况进行追踪，促进后进转化。同时，市纪委、市督办督查局和市人口计生委联合对11个重点管理和黄牌警告乡（镇）、社区进行了重点督查。

三是加强经常性工作。努力做好妇检、清理手术库存等基础性工作，把好政策外生育的“闸门”。全市全年落实妇检（查环查孕）59.4万人次，落实各类手术43810例，其中上环（皮埋）29208例，结扎11555例，补救3047例。

四是加强对省级人口计生重点管理县的指导帮助。市委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挂牌攻坚领导小组，市人口计生委主要负责人联系花溪区工作，组织对花溪区13个社区服务中心进行督导，通过进村入户、走访群众、查看资料、现场提问、听取情况介绍等方式，帮助基层分析问题，总结经验，解决问题，并教会基层工作方法，有力促进了工作增比进位。同时，在经费上予以倾斜，下拨工作经费820.48万元，帮助其夯实工作基础，推动“升位摘帽”工作有序开展。

（十）以项目带动为平台，进一步推进计划生育协会工作

一是扎实开展“一创三建一帮带”活动。今年以来，全市建成20个规范的村级人口文化大院，建设村级生育关怀基金167个，建成11个产业发展基地，共有8.4万名会员与群众结成“一创三建一帮带”对子，会员提供上门服务共254647次，实施致富项目58个，投入帮扶资金157万元。

二是着力推进基层群众自治。全年共创建7个国家级示范村（居）及24个省级先进村（居），101个县级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合格村（居）。

三是深入开展“支部加协会、建设新农村”活动。共新建70个“支部加协会、建设新农村”示范点，各级计生协共筹措建设资金262.8万元，惠及21万多人，有力助推了全市新农村建设。建立“百万会员学科技”示范村38个，评选学科技示范会员121人。组织科技培训485多场，组织7.59万名会员参加了技术培训，其中科技示范户、科技骨干接受培训800多次，共计发放科技类书籍6万多册、制作了农村种养植等科技知识光碟2380多张。

四是大力开展“幸福微笑走进贵阳”大型公益活动。8月18日至30日，来自美国等国家的17名医学专家志愿者为我市71名计生贫困家庭的唇腭裂患儿施行了免费手术。活动期间，国际医疗队还在口腔医院举办了学术交流和培训活动，医疗队员们精湛的技术、负责的态度和以病人为核心的工作理念，以及活动的圆满成功，深受患儿家属好评，得到市委、市政府及省人口计生委和计生协的充分肯定。美国微笑联盟基金会拟将市口腔医院作为定点合作医院，建立唇腭裂儿童治疗中心，已达成初步意向。

五是扎实抓好“人口福利生育关怀基金”募集工作。着力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各地积极争取党委、政府支持，加大财政注资力度，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多渠道筹集人口福利生育关怀基金。截止目前共募集人口福利生育关怀资金1263.41万元，为人口计生困难家庭提供了必要、及时的扶助。

六是扎实抓好计生协项目工作。截止目前，全市共建成产业发展基地11个，投入项目资金294.4万元，发展项目主要涉及果蔬、中药材种植，生猪、肉鸡养殖及农家乐、运输业等；共新建幸福工程项目点11个，共投入项目资金218万元，发展项目主要涉及茶叶、果蔬、烤烟种植，生猪、种猪养殖及农家乐等。

七是强化协会自身建设。市、县、乡、村计生协会全部完成换届，对800余名县、乡两级计生协干部进行了培训，全市共新建规范性会员之家130个，新组建文艺宣传队130支，共组织了文艺演出378场，为8万余名群众送去丰富多彩的节目。

（十一）以作风建设为抓手，进一步提高人口计生系统执政能力

一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目标管理，市人口计生委主要领导与各处室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并明确各自的职责和任务。开展廉政风险防范管理工作，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严肃查处违规违纪信访举报案件。每周末道德讲堂开课前对机关干部职工进行反腐倡廉宣传教育，扎实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工作，进一步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和接受监督的意识。组织干部职工收看反腐倡廉作品展播，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市纪委组织的廉政教育巡讲大会和到警示教育基地省第二女子监狱进行警示教育，听取服刑人员现身说法，使干部职工在潜移默化中受到教育，从思想上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二是提高干部执行力。制定出台了《贵阳市人口计生委“抓典型、转作风、提效能、强服务”专项工作方案》，明确了工作任务、工作程序、时限及检查落实，每周对委机关进行一次明查，查看干部职工到岗到位情况、工作状态等，对人口计生系统不定期进行暗访，督促检查人口计生系统干部职工履行职责，为民办事的工作态度、工作作风、工作效率，开展“万人评科室”活动，深化政风行风建设。同时，在全系统开展“争做育龄妇女贴心人——做最美计生干部”活动，提升人口计生干部为民办事的理念、作风和能力。

三是深入开展“四帮四促”活动。明确2名干部驻村开展挂帮工作，共为2个帮扶点协调解决资金187万元（南龙乡67万、百花湖乡120万），彻底修通并硬化了南龙乡大坡至长庆寺2公里的进组公路，建设翁朵村宣传栏，为南龙乡中心学校建设“留守儿童”爱心乐园，对50名留守儿童购买慰问品，对计生困难家庭63户、村组干部11名、乡计生干部16名进行了慰问，帮助翁朵村建起200亩茶叶基地和“宗地花猪繁殖基地”。同时，在温水村修建了温水村村级综合楼和计生室，改造了进寨路，建立香葱种植基地、修建农业观光园。2名驻村干部长期驻扎在村里，走访群众2024户，帮助化解矛盾纠纷39起，帮助解决困难和问题45件，慰问贫困户86户，得到市委、市政府的肯定，两名挂帮干部双双荣立“贵阳市驻村（居）挂帮干部三等功”。

四是不断加强干部选拨任用和队伍建设。加大对《干部任用条例》和《干部任用四项监督制度》的学习、宣传，对《干部任用四项监督制度》进行了逐级承诺，使广大党员干部人人了解、个个知晓，提高监督的力度；开展委机关综合督查处处长、市计生药具站站长、贵阳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流动人口综合统筹处副处长的竞争上岗工作；认真开展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工作，委党组选人用人情况向干部职工进行报告，同时对新任科级干部进行民主评议，加大了干部职工对干部选拔任用的监督力度，增强了选人用人的公信度；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强化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的通知》，进一步规范技术人员的服务态度、服务流程和服务质量。

总之，2024年我市面对特殊的人口形势和工作形势，面对群众对国家调整生育政策的误解，克服困难，勇于承担，切实做到“三个不削弱”（“双降”目标不削弱、工作力度不削弱、目标考核体系不削弱），“三个不准”（不准散布消极言论扰乱正常工作秩序、不准在老百姓中传播谣言影响“双降”目标的实现、不准因大部制改革而懈怠本职工作），全面完成省市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确保了人口计生工作的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三、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1．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难度大。

与日俱增的流动人口，给城市带来了发展动力的同时，也加大了服务管理的难度。以往的管理模式已不能适应新形势的需要，流动人口底数不清、情况不明、管理不好，政策外生育时有发生，经多次调查，政策外生育中50%左右是市内生育，40%左右是县内生育，成为影响“双降”的重要因素。其次各省单独生育二孩政策的陆续出台，我们甄别流入人口政策外怀孕的难度加大，难免出现管理不到位，给实现“双降”目标带来较大的压力，必须要有新方法、新思路，才能解决新问题。

2.基层干部队伍建设有待加强。

乡村人口计生干部工作量大、待遇较低、稳定性差，由于缺乏科学的激励机制，基层计生干部正在不断流失。同时，村级换届工作临近，部分村支书、主任受选举影响，不敢抓、不敢管人口计生工作，部分计生专干也在观望等待，影响工作进展。

3.腹腔镜新技术在输卵管结扎术运用中推广难。

腹腔镜新技术施行输卵管结扎术损伤小，群众容易接受。但国家补助不涵盖，经费缺口大，基层积极性不高。

四、2024年工作思路

2024年我市人口计生工作要在目标定位上要自加压力；在基层基础上要找潜力；在改革创新上要找活力；在作风转变上要找效率。努力“实现一个目标,贯穿一条主线，强化三个重点，落实八项任务”（1138）”。

1.实现一个目标

继续坚持“双降”目标，2024年常住人口出生率控制在10‰以内，力争达9.8‰，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5‰以内，符合政策生育率达96.5%以上，全面完成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保持全省人口计生年度目标考核一等奖。

2.贯穿一条主线

以改革发展为主线，将全员人口服务管理信息平台建设作为提高整体工作水平的突破口，在新技术服务应用、独生子女奖励、“失独”家庭扶助、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方面探索创新，促进人口计生工作跨跃发展。

3.强化三个重点

（1）夯实基层基础工作

一是抓队伍建设。抓住村级换届契机，选能配强村（居）两委，通过公开选聘、择优录用等多种方式配齐村（居）人口计生专干，提高待遇，稳定队伍。二是抓规范管理。严格执行《贵阳市村级计划生育服务与管理规范》，充分发挥村、组人口计生工作规范手册指导作用，促进村级工作规范、有序。三是抓“双诚信双承诺”。积极稳妥推进“双诚信双承诺”工作，以“诚信受益、失信受制”为基本原则，严格按照《贵阳市关于全面推进人口计生“双诚信双承诺”促进人口计生“双降”的实施方案》进行落实，确保80%以上的社区（乡、镇）推行，示范村（居）创建率达30%以上。

（2）加强宣传引导工作

一是做好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省十一届四次全会和市九届三次全会精神的宣传，特别是关于启动“单独两孩”政策和省人口计生相关法规的宣传。二是做好“一个坚持”、“两个不能否定”和“三个充分肯定”的宣传（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不能因调整完善生育政策而否定现行的生育政策，不能因现行生育政策取得巨大成就而否定调整完善生育政策；充分肯定计划生育工作取得的巨大成就，充分肯定广大人民群众的重大贡献，充分肯定各级人口计划生育工作者的艰苦付出）。三是做好正面宣传和引导，防止舆论负面炒作导致群体事件发生，防止群众抢生和扎堆生育。

（3）强化流动人口工作

一是以提升数据质量推进基础性工作为根本。把及时入户采集基础信息作为主要工作手段，在落实省内一盘棋的基础上，重点抓好市内一盘棋工作，建立流入地、流出地市内信息全通报、全反馈制度。二是以加强服务管理促进和谐稳定为目的。推行“以房管人”，建立房屋租赁管理体系，加强房屋租赁服务管理，推行“以证管人”，强力推进居住证“一证通”，推行“以业管人”，把企业、用工单位流动人口登记报告作为年审的重要依据。

4.落实八项任务

一是做好统计分析和督查考核；二是做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工作；三是做好人口计生利益导向工作；四是做好依法行政工作；五是做好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六是做好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工作；七是做好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八是做好计划生育协会工作。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